

附件二：

(附表 2-1：第一類案件)

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對民間團體或個人補(捐)助作業

績效衡量指標表 ☐ 第一類案件

受補(捐)助單位：

受補(捐)助金額：

項目	評核內容	配分	得分	備註(評分標準)
1. 實質 內容	☐ 建物整建之整體景觀是否符合本 國公園地域環境景觀特色。 ☐ 創造本國家公園地域環境景觀特 色，維持園區聚落、建築人文景 觀與自然景觀整體之協調。	40		1. 完全不相符：0 分 2. 完全相符：40 分 3. 視相符程度，酌予 10 分、 20 分或 30 分
2. 形式 要件	核銷資料是否完備： ☐ 相關證明文件 ☐ 金融機構帳戶影本	30		1. 資料全無：0 分 2. 資料全備：30 分視 3. 視資料完備程度，酌予 10 分、20 分
3. 執行 效果	☐ 提升國家公園形象助益程度 ☐ 增加轄區範圍居民對國家公園的 正向觀感。	30		1. 無助形象提升：0 分 2. 有助形象提升：30 分 3. 視相符程度，酌予 10 分、 20 分
合計		100		
備註：本表於受補(捐)助單位於計畫完成執行後檢送相關資料辦理核銷，簽陳辦理撥款 時由本處予以評分，並作為督導考核會議時之督考資料。				

附件二：

(附表2-2：第二類案件)

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對民間團體或個人補(捐)助作業

績效衡量指標表 ☐ 第二類案件

受補(捐)助單位：

受補(捐)助金額：

項目	評核內容	配分	得分	備註(評分標準)
1. 實質 內容	☐ 獎助學金受領是否符合本處共同推動 國家公園生態保育與環境教育工作。 ☐ 具低收入戶條件者及錄取大專者，依 要點優先核定獎金，協助經濟弱勢家 庭及鼓勵向學。	40		1. 完全不相符：0 分 2. 完全相符：40 分 3. 視相符程度，酌予 10 分、20 分
2. 形式 要件	核銷資料是否完備： ☐ 當年度獎助學金申請書 ☐ 個人資料提供書面同意書 ☐ 相關證明文件	30		1. 資料全無：0 分 2. 資料全備：30 分 3. 視相符程度，酌予 10 分、20 分
3. 執行 效果	☐ 審核委員依成績排序核定各組名額， 能整體提昇競爭力。 ☐ 獎助學金經費均發放完畢。 ☐ 增加轄區範圍居民對國家公園的正向 觀感，提升國家公園形象。	30		1. 無助形象提升：0 分 2. 有助形象提升：30 分 3. 經費發放完畢：10 分 4. 視形象提升程度，酌 予 10 分、20 分
合計		100		
備註：本表於受補(捐)助單位於計畫完成執行後檢送相關資料辦理核銷，簽陳辦理撥款 時由本處予以評分，並作為督導考核會議時之督考資料。				

附件二：

(附表2-3：第三類案件)

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對民間團體或個人補(捐)助作業

績效衡量指標表 ☐ 第三類案件

受補(捐)助單位：

受補(捐)助金額：

項目	評核內容	配分	得分	備註(評分標準)
1. 實質 內容	☐ 舉辦活動內容與申請事由是否相符。	40		1. 完全不相符：0 分 2. 完全相符：40 分 3. 視相符程度，酌予 10 分、20 分或 30 分
2. 形式 要件	核銷資料是否完備： ☐ 金融機構帳戶影本 ☐ 領據、原始憑證、實際支用經費明細 ☐ 其他單位補助經費明細 ☐ 活動成果報告或照片(至少 4 張)	30		1. 資料全無：0 分 2. 資料全備：30 分 3. 視相符程度，酌予 10 分、15 分、20 分或 25 分
3. 執行 效果	☐ 提升國家公園形象助益程度 ☐ 經費依補(捐)助活動支用情形，有無重複申請情形。	30		1. 無助形象提升：0 分 2. 有助形象提升：酌予 10 分至 15 分 3. 重複經費申請：0 分 4. 無重複經費申請：15 分
合計		100		

備註: 本表於受補(捐)助單位於計畫完成執行後檢送相關資料辦理核銷，簽陳辦理撥款時由本處予以評分，並作為督導考核會議時之督考資料。